

**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
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
发行结果公告**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350亿元（含350亿元）的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债券”）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，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（证监许可〔2025〕763号）。

根据《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，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品种一基础期限为3年，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重定价周期，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期末及每一个周期末，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品种一期限延长1个周期（即延长3年），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品种一。品种二基础期限为5年，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1个重定价周期，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期末及每一个周期末，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品种二期限延长1个周期（即延长5年），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品种二。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（含20亿元）。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于2025年7月15日结束，本期债券品种一（债券简称：中色YK08，代码：243345.SH）实际发行规模5.00亿元，最终票面利率为1.92%，认购倍数为3.92；品种二（债券简称：中色YK09，代码：243346.SH）实际发行规模为15.00亿元，最终票面利率为2.20%，认购倍数为1.91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未在发行环节直接或者间接认购其发行的债券。发行人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股比例超过5%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，发行人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。本期债券承销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认购3.40亿元，本期债券承销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

及其关联方合计认购0.50亿元，本期债券承销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认购2.90亿元，本期债券承销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认购2.30亿元，报价及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
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盖章页）

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

2025年7月15日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
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盖章页）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
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盖章页）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
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盖章页）

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5年7月5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
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盖章页）

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
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盖章页）

